

证券代码：833757

证券简称：天力锂能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 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2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 （一）机构信息

#####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首席合伙人：胡少先

2020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03 人

2020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859 人

2020 年度未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  
37 人

2020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306,000 万元

2020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272,000 万元

2020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88,000 万元

2020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529 家

2020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26 家

2020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F	批发和零售业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E	建筑业

2020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E	建筑业

2020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57,000 万元

2020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7,000 万元

2020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95 家

2020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77 家

##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0,00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 3. 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4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3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 （二）项目信息

###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梁翌明]200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8 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自 2011 年持续在本所执业，有逾 24 年的审计及证券服务执业经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徐庆平]200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 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自 2011 年持续在本所执业，有逾 17 年的审计及证券服务执业经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由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开展项目质量复核人员独立性轮换工作，因此目前尚无法确定公司 2022 年度审计项目的质量复核人员。

###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3. 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2）审计收费未确定，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

上期（2021）审计收费 16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6 万元。

具体金额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二）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其具备从事证券业务的资质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责，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

2022年3月2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2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提交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 （三）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关于《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系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能够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遵守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为保证公司2022年度审计工作的稳健和连续性，我们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关于《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的独立意见：经审核，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执行相关审计业务所必需的专业人员和执业资格，在以往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公司之间不具有关联关系，亦不存在其它利害关系，能够满足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工作要求。因此，我们同意《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决议》；
- 2、《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会议决议》；
- 4、《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会议决议》。

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9 日

